

##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盛硅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03月19日以邮件和短信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03月25日上午09:30在公司三楼高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立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19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71.82亿元整（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提高授信办理效率，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为其申请经股东大会批准的2019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内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分别或共同提供担保，授权各担保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及被担保方协商后确定关于担保的具体事项，包括：（1）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2）各公司法定代表人分别代表其所在公司签署相关担保文件等。以上担保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9年04月10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09）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3月26日